



风险提示

- 1、本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发行的基金所做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需谨慎。
- 3、投资者在办理本公司基金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本公司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发行公告、业务规则和其他基金信息。

## 开放式基金资产证明（对账单）申请表

基本信息	客户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证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	
	代理人姓名		与客户关系	
	证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				
业务申请信息	申请对账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开立账单区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请资产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用途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出国签证 <input type="checkbox"/> 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经济适用房 <input type="checkbox"/> 财产公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p>申请人声明：本申请人已经了解国家有关开放式基金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并已经阅读有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发行公告、业务规则、风险提示及注意事项等，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有效并愿意遵守相关条款，履行基金投资人的各项义务，理解投资基金有风险，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愿意承担因买卖基金所带来的投资风险。本申请人已履行所有相关内部批准手续以签署该申请表，签署该申请表的人员已被正当授权，有权代表本机构签署该申请表。本申请人买卖基金的行为不违反法律、法规及其他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也不违反本机构同任何第三方已经签署的任何协议。</p> <p>申请人（或代理人）签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p>				

## 开放式基金资产证明（对账单）办理指南

### 一、 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资产证明（对账单）须提供以下资料：

1. 开放式基金资产证明（对账单）申请表
2. 客户身份证件
3. 若委托他人办理，须提供代理人身份证件、被代理人的身份证件、代理人与被代理人关系证明
4. 若继承人办理，须提供被继承人死亡证明、继承人身份证件、继承人与被继承人关系证明

### 二、 注意事项：

1. 投资者递交本申请表，即表明其已同意并接受我公司有关开放式基金业务的相关规定。
2.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交易业务相关手续时，必须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并承诺在投资者资料发生变更时，及时办理有关变更手续。如因资料不实或更改不及时而导致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 原则上资产证明提供出具日前一个交易日的账户余额情况。

客户服务热线：0755-83196358/59 网站：[www.cmfchina.com](http://www.cmfchina.com) 电子邮件：[cmf@cmfchina.com](mailto:cmf@cmfchina.com) 联系方式如下：

深圳（总部）	地址：中国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8层	邮编：518040	电话：0755-83196358/59	传真：0755-83196360
北京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2101	邮编：100045	电话：010-56937597	传真：010-56937401
上海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15楼	邮编：200120	电话：021-38577329	传真：021-38577328
成都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天府四街488号招商银行金融后台服务中心C座3楼	邮编：610016	电话：028-86759119	传真：028-86755950